



# 大 会

Distr.: General  
24 January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 第五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42

**2001 年关于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  
后续行动的大会特别会议**

### **2001 年 1 月 22 日牙买加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2000 年 10 月 9 日至 13 日在金斯敦举行的第五届关于美洲儿童和社会政策的部长级会议，出席会议的三十五个国家部长和代表认可《金斯敦协商一致意见》，谨随函附上（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42 之下的大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帕特里夏 • 达兰特 (签名)

2001 年 1 月 22 日牙买加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英文和西班牙文]

金斯敦协商一致意见

第五届关于美洲儿童和社会政策的部长级会议

牙买加金斯敦

2000 年 10 月 9 日至 13 日

## 序言

出席 2000 年 10 月 9 至 13 日在牙买加金斯顿举行的第五届关于美洲儿童和社会政策的部长级会议各国部长和代表申明以协商一致意见方式认可审议结论和建议如下：

### 考虑到

1. 部长级会议是监测和评价的有效机制，包括分析在执行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各项目标方面的障碍以及交流进展经验以及确定政策指导和策略方向。部长级会议本身也是提倡在美洲区域和每一美洲国家的政治和社会议程上将儿童及少年列为优先项目的重要机制。《金斯顿协商一致意见》的目标是吁请缔约国集中注意 2000 年起可进行的工作以加速在充分执行世界首脑会议各项目标《儿童权利公约》、《利马协定》以及制定一个未来议程方面的进展。
2. 自 1990 年以来，有计划和未计划的变化迅速，对变化背后社会进程的解释也在演变。在 90 年代结束时，关于影响儿童和少年的社会、经济和政治情况以及专为解释这些情况而创立的范型也与前大不相同。美洲区域确认迫切需要解决关键的生存问题，同时继续将重点从生存转移到保护、促进和保证每个个人的参与权利和整合发展。
3. 美洲区域各国通过批准各公约以及认可各个全球和区域会议所产生的行动计划和建议，确认人权的价值。然而，人权的充分实施仍受来自美洲区域内和来自各国内部的挑战。
4. 有些国家由于执行某些发展策略、调整结构方案、全球化进程以及一些关于进入市场的不公平机会的未解决问题，较不重视社会和文化变数，为了经济增长，加深了不公平和排斥。结果，社会投资虽有增加，仍然不够。同样地官方发展援助减少对美洲区域一些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5. 在经济、政治和社会进程的参与方面，儿童和少年通常被排除在外，从而妨碍了他们本身的发展，而且他们的洞悉力支持和充沛的精力不能为社会所用。
6. 美洲区域儿童、少年和妇女的情况自 1990 年以来有显著的改善，举其荦荦大者如下：
  - A. 绝大多数美洲国家已批准《儿童权利公约》以及《消除一切形式对妇女歧视公约》；
  - B. 大多数国家婴孩和五岁以下幼童的夭折率减少 20% 以上；
  - C. 大多数可免疫的疾病的接种率超过 90%；
  - D. 完全消灭小儿麻痹症，麻疹引起的死亡率大幅下降；

- E. 小学就学净人数在 90%以上;
- F. 清洁卫生范围大大扩充，特别是农村地区;
- G. 所有国家在食盐加碘方面取得进展，而大多数国家改善了粮食加铁质和维生素 A;
- H. 提高蛋白质和热量的摄取已使得儿童营养不良的情况得到了显著的改善。
- I. 在性别平等和妇女平等方面取得一些进展。不过，他们政治和经济参与仍然不足。

7. 尽管有这些进展，美洲所有国家都关切下列事项：(a) 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未实现的目标；(b) 维持已取得的进展；(c) 减少不平等；(d) 处理新出现的挑战，特别是(一) 在评估实现儿童权利方面缺乏指标；(二) 缺乏享有优质保健服务和保健资讯的机会；(三) 一切形式对儿童的剥削；(四) 有必要将儿童纳入决策进程。

8. 儿童和少年在充分参与、保护、发展和生存以及充分享有权利方面面临各种障碍。这些障碍违反了无歧视原则。该原则要求不分儿童或其父母或者合法监护人的种族、肤色、区域、年龄、文化、宗教、政治或其他立场、民族、血统或社会出身、财产、健残、出生身份或其他身份，一律享有权利。此外，已取得的进展会因武装冲突、自然和其他灾难、新的和不断出现的疾病、收入不平等和权力分配及其他威胁停滞不前甚至倒退。

9. 尽管在执行有利于儿童和少年的社会政策和方案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在与支助家庭、社区组织、少年司法行政、保健和家庭生活教育、文化表现和娱乐等领域仍然有不少弱点。这些政策弱点如不予以改正，长此下去将增加数以百万计的儿童和少年遭受排斥、暴力、贫穷和失望的危险。

### **决心：**

1. 采取一切必要努力以便儿童和少年有机会充分发展其身体、心智、精神、道德和社会能力并且保证和促进对人权的尊重。
2. 制定和执行综合政策和行动，目的在于打破贫穷世代循环以及完全消除排斥、歧视和不尊重人权。
3. 促进一些行动和机制以尽量增加儿童和少年参与所有直接和间接影响到他们的决策，
4. 支持创立机制，便利民间社会参与一切影响到儿童和少年的事项，
5. 重申《维也纳宣言和行动计划》第 10 段，其中确定发展权利的重要性，证实人是发展的主体，并且强调儿童最高度的生存与发展之间的关连。

6. 促进行动，以消除歧视以及对种族、宗教团体、语文或其他少数或者原住民的排斥，并且加强多样的文化特性。
7. 确保保护儿童和少年免受一切形式虐待、包括伤害、暴力、不照顾、性虐待、商业剥削、贩卖、强迫劳动以及强迫招募参与武装冲突，采取下列办法以确保保护上述权利：支助的联合策略，包括机构和法律改革、信息传播，提高对权利的认识，组成社区支助团体、家庭生活教育，特别强调父亲的作用。
8. 确保儿童和少年免受一切形式歧视和伤害，支助政策、计划和方案以促进儿童和少年平等和对他们的尊重。
9. 确保每一个犯法的儿童和少年享有适当的程序，获得符合《儿童权利公约》的有关原则和规定以及关于保护儿童的其他国际和国家法律文件和标准的待遇，此外，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为所有从事与犯法儿童和少年有关的工作者，提供人权以及儿童和少年司法行政的培训。
10. 确保具有不同能力的儿童和少年的权利，包括残疾人在内，有权获得适当服务、照顾以及适合其能力的教育。同样地，创立机制，支助他们的家庭和（或）照顾者以及使他们完全融入社会。
11. 鼓励各国政府与民间社会结伙伴关系，协助儿童和少年发展关于促进人权、平等、和平、容忍、正义、团结和男女正当关系的价值观。
12. 继续迈向普遍有机会享有全面保健服务、包括有效预防、及早防治、治疗以及复康策略。此外，提高儿童和少年对性和生殖健康的知识，重点放在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其他性传染病。
13. 迈向在促进儿童和少年全面发展。灌输尊重人权以及准备他们在社会过着负责任的生活的环境下普遍高品质的幼童和小学教育。
14. 在资源许可的范围内，增加全面幼童保健和发展，以确保更好的学习结果、减少不平等以及确保现实人权。与民间社会和家庭合作，以支助适当的保健营养和教育。
15. 制定和执行旨在为那些未受惠于正规教育或者辍学的儿童、少年和成年人机会的方案。应特别关注处境不利的儿童和少年。诸如残疾、染有艾滋病毒/艾滋病、未成年母亲以及犯法者。
16. 敦促所有国家考虑签署批准和执行所有有关儿童权利的国际法律文书，特别是：（一）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二）关于买卖儿童、儿童色情制品和儿童卖淫的议定书、消除最荷刻形式童工的立刻行动，劳工组织关于容许工作的最低年龄的 138 号公约、关于在跨国收养方面保护儿童和进行合作的海牙

公约，这些法律文件是国际加强和执行关于保护最易受损害的儿童的法律规范和国别行动计划的重要进展。

17. 呼请捐助国和债权国以及国际金融机构考虑加速通过具体方法以解除公共债务，这应容许采取有利于儿童和少年的行动。

18. 重申执行在 2000 年 7 月在哥本哈根会议五周年国际论坛所讨论的 20/20 倡议，该倡议是根据捐助国和受授国之间的相互协定和承诺，以确保有普遍机会享有社会服务。

19. 提高国与国之间横向技术合作，以便分享正面经验和策略，从而有助于加速为达成商定目标所必须的进程。

20. 设立和巩固经协调的国家和区域系统，以提供关于儿童和少年情况的分门类数据，以便用于决策、确定和评价政策并且告知民众。

21. 鼓励各国政府努力迈向全面执行 1993 年世界人权会议、1994 年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1995 年人发会议五周年国际论坛、1995 年世界社会发展问题首脑会议以及社发五周年国际论坛、1995 年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北京会议五周年国际论坛、1990 年教育问题世界会议以及 2000 年世界教育论坛。

22. 认识到如果促进和保护儿童的权利和福利，可促进公平的可持续的人的发展。儿童的个人发展与人类社会的发展有内在联系，从而可塑造世界的未来。

23. 回应本《协商一致意见》不曾讨论但今后出乎意料地出现的挑战。在所有这种情况下，作决定时将根据无歧视原则、儿童的最佳利益、最高度的生存与发展以及儿童和少年的参与。

**最后：**

1. 请求第五届关于儿童和社会政策部长级会议东道主通过其秘书处提出《金斯顿协商一致意见》作为向联合国儿童问题大会特别会议筹备委员会以及 2001 年举行的第三届美洲首脑会议筹备委员会的区域贡献。

2. 对加勒比各国，特别是对牙买加政府充当这个会议的东道国，尤其是对牙买加总理帕·帕特森阁下表示感谢。

3. 对秘鲁政府担任临时秘书处对第五届部长级会议的筹备进程作出宝贵贡献，表示感谢。

4. 对儿童基金会、所有其他联合国机构、美洲间系统各组织、名人国际合作机构以及机构间协调委员会的其他成员，为第五部长级会议提供便利，表示感谢。